

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110 年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表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0 年度執行成果	備註
一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含性別議題聯絡人)	1.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成立時間及會議召開情形。 2.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任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3. 為推動本局性別業務,需穩定局處性別議題聯絡人之持續性。 4. 本局各委員會委員之任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1. 本局已於 110 年 4 月 16 日、10 月 20 日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110 年度共召開 2 次。 2. 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25 人, 男性委員 14 人,56%; 女性委員 11 人,44%。 3. 110 年性別議題聯絡人:秘書室周主任秀芳,擔任期間:1 月至 12 月,穩定度 100%。 4. 本局各委員會性別比率: (1)桃園市不動產經紀人員獎懲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11 人, 男性委員 6 人,54.55%; 女性委員 5 人,45.45%。 (2)桃園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16 人, 男性委員 9 人,56.25%; 女性委員 7 人,43.75%。 (3)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地價基準地選定及查估審議專案小組: 委員總人數 7, 男性委員 4 人,57.14%; 女性委員 3 人,42.86%。 (4)桃園市不動產估價師懲戒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9 人, 男性委員 5 人,55.56%; 女性委員 4 人,44.44%。 (5)桃園市地政士懲戒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9 人, 男性委員 3 人,33.33%; 女性委員 6 人,66.67%。 (6)桃園市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13 人, 男性委員 8 人,61.54%; 女性委員 5 人,38.46%。	穩定度算法為 $1(\text{年})/1(\text{人})=100\%$; $1(\text{年})/2(\text{人})=50\%$, 以此類推。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0 年度執行成果	備註
			<p>(7)桃園市(桃園區)區域性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7 人， 男性委員 4 人，57.14%； 女性委員 3 人，42.86%。</p> <p>(8)桃園市(中壢區、觀音區)區域性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7 人， 男性委員 4 人，57.14%； 女性委員 3 人，42.86%。</p> <p>(9)桃園市(大溪區、龍潭區、復興區)區域性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7 人， 男性委員 4 人，57.14%； 女性委員 3 人，42.86%。</p> <p>(10)桃園市(楊梅區、新屋區)區域性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7 人， 男性委員 3 人，42.86%； 女性委員 4 人，57.14%。</p> <p>(11)桃園市(蘆竹區、大園區)區域性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7 人， 男性委員 4 人，57.14%； 女性委員 3 人，42.86%。</p> <p>(12)桃園市(八德區)區域性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7 人， 男性委員 4 人，57.14%； 女性委員 3 人，42.86%。</p> <p>(13)桃園市(平鎮區)區域性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7 人， 男性委員 3 人，42.86%； 女性委員 4 人，57.14%。</p> <p>(14)桃園市(龜山區)區域性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p>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0 年度執行成果	備註
			<p>委員總人數 7 人， 男性委員 4 人，57.14%； 女性委員 3 人，42.86%。</p> <p>(15)桃園市(楊梅區、新屋區)自耕保留交換調處會： 委員總人數 7 人， 男性委員 3 人，42.86%； 女性委員 4 人，57.14%。</p> <p>(16)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損害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9 人， 男性委員 5 人，55.56%； 女性委員 4 人，44.44%。</p> <p>(17)桃園市政府區段徵收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20 人， 男性委員 13 人，65%； 女性委員 7 人，35%。</p> <p>(18)桃園市政府市地重劃會： 委員總人數 19 人， 男性委員 17 人，89.47%； 女性委員 2 人，10.53%。</p> <p>(19)桃園市農地重劃審議協調會： 委員總人數 11 人， 男性委員 7 人，63.64%； 女性委員 4 人，36.36%。</p> <p>(20)桃園市政府受託審查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專責審議小組： 委員總人數 19 人， 男性委員 11 人，57.89%； 女性委員 8 人，42.11%。</p> <p>(21)桃園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及調整案件審議專案小組： 委員總人數 17 人， 男性委員 9 人，52.94%； 女性委員 8 人，47.06%。</p> <p>(22)桃園市政府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專</p>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0 年度執行成果	備註
			<p>案審查小組： 委員總人數 13 人， 男性委員 7 人，53.85%； 女性委員 6 人，46.15%。</p> <p>(23)<u>桃園市政府耕地租佃委員會</u>： 委員總人數 11 人， 男性委員 8 人，72.73%； 女性委員 3 人，27.27%。</p> <p>(24)桃園市政府地政局 110 年度考績暨甄審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13 人， 男性委員 7 人，53.85%； 女性委員 6 人，46.15%。</p> <p>(25)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性別歧視申訴處理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7 人， 男性委員 3 人，42.86%； 女性委員 4 人，57.14%。</p> <p>(26)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小組： 委員總人數 6 人， 男性委員 4 人，66.67%； 女性委員 2 人，33.33%。</p>	
二	性別意識培力	<p>1. 該機關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一般公務人員」係指(1)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2)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3)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p> <p>2. 該機關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主管人員」係指機關正副首</p>	<p>1. 本局一般公務人員共有 766 人。 男性 325 人，42.43%； 女性 441 人，57.57%。 主管人員共有 101 人。 男性 58 人，57.43%； 女性 43 人，42.57%。 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有 3 人。男性 0 人；女性 3 人。</p> <p>2. 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774 人。 男性 344 人，44.44%； 女性 430 人，55.56%。 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 118 人。 男性 53 人，44.92%； 女性 65 人，55.08%。</p>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0 年度執行成果	備註
		<p>長、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p> <p>3.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課程受訓人數、比例及平均時數。「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係指實際從事提升婦女權益及促進性別平等之業務相關事宜(包括性別主流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各項性別平等政策措施、性別平等委員會、性別平等專責/案小組)之專責、兼辦人員(含性別平等督導、性別議題聯絡人及議題代理人)。</p>	<p>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740 人。 男性 334 人，45.14%； 女性 406 人，54.86%。 受訓比率為 <u>100%</u>，較前一年(109 年)增加 <u>8.91%</u>。</p> <p>3. 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101 人。 男性 58 人，57.43%； 女性 43 人，42.57%。 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 53 人 男性 29 人，54.72%； 女性 24 人，45.28%。 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152 人 男性 88 人，57.89%； 女性 64 人，42.11%。 受訓比率為 <u>100%</u>，較前一年(109 年)增加 <u>26.77%</u>。</p> <p>4.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課程為 3 人 男性 0 人；女性 3 人。 受訓比率為 <u>100%</u>，較前一年無增減，平均受訓時數 18 小時。</p>	
三	性別影響評估	該機關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填寫情形、邀請程序參與之學者。	<p>1. 本局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件數，共有 0 件，較前年無增減。</p> <p>2. 本局重大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1 件：航空城開發科提報。 (1) 計畫名稱：委託地籍整理及土地分配專業服務案。 (2) 程序參與之學者：黃翠紋教授、吳宜臻律師。 (3) 較前一年(109 年)無增減。</p> <p>3. 本局非重大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1 件：平鎮地政事務所提報。 (1) 計畫名稱：平鎮價到 2.0—「平鎮區總量管制學校行情資訊」計畫。 (2) 程序參與之學者：黃翠紋教授、吳宜臻律師。 (3) 較前一年(109 年)無增減。</p>	本府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研擬施政計畫等初期，即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機制。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10 年度執行成果	備註
四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 2. 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應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性別統計：如《附件 4》 本局 (110) 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 23 項，111 年的性別統計項目新增 2 項，項目分別為： (1) 桃園市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案件申請人之性別人數之性別人數。 (2) 本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申請健康檢查同仁之性別人數。 2. 本局於歷年性別統計運用於政策措施，項目為：統計本市繼承不動產之性別人數與向法院申請拋棄繼承不動產之性別人數，應用於本市未辦繼承業務及政策宣導。 3. 性別分析： 本局於本(110)年新增的性別分析篇數共有 1 篇：桃園地政事務所提報，名稱為桃園捷運綠線 G6-G12 站點周邊不動產買賣案件之性別分析。 4. 本局已於 110 年 4 月 16 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 	<p>性別統計與分析之定期檢討應納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討論。</p> <p>性別統計應用於政策措施其內容可為方案、措施、新聞稿、致詞稿、施政成果、政策宣傳或人才拔擢等項目。</p>
五	性別預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機關於法定預算通過後填寫性別預算表，並請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協助檢視。 2. 各機關提經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年度第 1 次會議檢視後，送主計處彙整提報性別主流化推動組會議。 3. 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局 110 年度性別預算總計 1,311 千元，較前一年(109 年)增加 382 千元。 2. 本局會計室每年度將彙整各科室性別預算表後，於 111 年 4 月 26 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檢視後，再交由本府主計處。 3. 本局上(110)年度性別預算決算數總計 1,114 千元，較性別預算數減少 197 千元。 	<p>請依「桃園市政府性別預算編列原則及注意事項」填寫。</p>